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陈泽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84,278,5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737%。

2、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陈泽民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124,26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进行。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全食品”)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陈泽民先生《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陈泽民。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之日,陈泽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4,278,589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373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窗口期不得减持）。

5、减持股份数量及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8,124,26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如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注：陈泽民先生计划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6、减持价格：根据交易方式及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三、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

1、陈泽民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的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承诺已履行完毕。

2、陈泽民先生作为董事的其他承诺事项

在任职期间，如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依法可以转让，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3、陈泽民先生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4 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陈泽民先生严格履行了其所做出的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拟减持股份的陈泽民先生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陈泽民先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持续关注其减持股份情况，并根据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3日